## 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学科/建筑技术科学学科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调剂

发布日期：2023-04-08

     本方案适用于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2023年度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土木水利（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方向），建筑技术科学专业的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

**一、复试资格审查及办法**

复试前，由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指定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时间：2023年4月11日（周二）（8:00-8:45）；**

**地点：北京建筑大学西城校区实验2号楼505教室。**

**考生需提供材料如下：**

**（1）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必要）；**

**（2）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学位认证报告复印件（往届生必要）；**

**（3）学生证原件和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复印件（应届生必要）；**

**（4）大学学习成绩单复印件（必要）；**

**（5）毕业设计（论文）题目、摘要或进展报告；**

**（6）发表论文及获奖证明复印件；**

**（7）政审表（必要，现场携带；如确因特殊原因，无法完成盖章，最晚需在4月14日前将盖章的原件邮寄至学院秘书老师处）；**

**（8）复试费100元（必要）；**

学院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需考生在5月15日前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二、复试分数线及名单发布办法**

复试工作办法及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由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备案后，在学院网站（http://hnxy.bucea.edu.cn/）发布。

（1）复试分数线要求

复试考生初试成绩必须满足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学科/建筑技术科学学科进入复试的分数线要求，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招生专业代码名称及批次 | 总分 | 单科（100分制） | 单科（150分制） |
| 081404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 273 | 38 | 57 |
| 081304 建筑技术科学 | 273 | 38 | 57 |
| 085900土木水利（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方向） | 273 | 38 | 57 |
| 调剂考生其它要求：1）业务课二考试科目内容与一志愿考生相同或相近；2）申请学术型硕士研究生（0181404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081304建筑技术科学）的调剂考生：初试英语考试科目为英语一，并且业务课一考试科目为数学一。  提醒：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务必提前告知招生复试老师。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学科/建筑技术科学学科各专业不接收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及退役士兵计划考生，不接收非全日制调剂考生。 | | | |

（2）复试名单发布

调剂考生：学院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公布调剂工作办法，发布调剂要求，及时更新缺额信息，每次开放调剂服务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最长不超过36小时，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调剂考生名单。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无效。调剂考生复试名单将发布在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公告栏（http://hnxy.bucea.edu.cn/），请注意查收。

调剂系统开通时间：2023年4月6日0点

**三、复试内容和方式**

（1）北京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学科/建筑技术科学学科2023年度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采用**线下现场复试**的方式，以笔试、面试形式对考生进行考核。

（2）复试内容：

1）笔试：笔试包括专业综合笔试和专业英语笔试，其中专业综合笔试（75分），专业英语笔试（25分）；笔试过程为闭卷考试，可带计算器，不得带词典及其它电子设备；考核内容为本专业基础知识、综合知识应用及专业英语。

2）面试：面试包括专业考核（50分）、综合面试（30分）及英语口语和听力（20分）。其中：

（a）专业考核：主要考查考生对大学期间所学知识的理解和掌握程度。其形式为随机问答，考生对复试老师随机提出的问题进行回答。每个考生的答题数量不少于3道；考核时间为8-12分钟；

（b）综合面试：主要考查专业个人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包括科研能力、组织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和道德品质等；考核时间为3-5分钟；

（c）英语口语和听力：主要考查考生对专业英语的理解能力和口语表达能力。复试考生须回答复试老师提出的英语问题，考核时间为3-5分钟。

3）加试：对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加试（笔试）至少2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若有一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成绩评定办法**

在北京建筑大学复试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根据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学科、建筑技术科学学科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体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按考生总成绩（包括初试和复试成绩）排序，按照从高到低顺序依次序录取，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类排序。

本年度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与建筑技术科学全日制学术型硕士拟录取28人（含一志愿录取考生），土木水利专业学位（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方向）拟录取64人（含一志愿录取考生）。

（1）复试成绩

考生复试成绩采用算数平均和加权计算求得。对面试环节教师给定的成绩以算数平均法求得面试平均成绩，再利用权重分配进行加权计算出复试成绩。考生复试环节成绩的满分为100分，笔试（百分制）占60%，面试（百分制）占40%。复试环节成绩不足60分者，不予录取。

（2）录取成绩

考生的总成绩按照初试和复试成绩权重分配进行加权，总成绩满分为100分。初试成绩（折合为百分制）与复试成绩（百分制）各占50％。考生的总成绩作为录取排序的成绩。

复试结果、拟录取名单等信息通过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网站的通知公告栏发布（http://hnxy.bucea.edu.cn），考生自主查询。

（3）有以下情况者，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1）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经查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取消录取资格；

2）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本科毕业的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五、复试时间安排**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定为：

**2023年4月11日（周二）上午9:30笔试，下午13:00面试。**

**笔试时间：9:30---11:30**

**笔试地点：北京建筑大学西城校区实验2号楼505教室**

**面试时间：13:00---17:30**

**面试地点：北京建筑大学西城校区教学1号楼310、314、322、325教室（考生详细顺序和地点在笔试后通知），面试备考考生可在教学1号楼301教室等待。**

调剂考生总体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不低于1:1.2），不发放书面复试通知单。复试名单、具体时间、复试形式安排在环能学院网站的通知公告栏（http://hnxy.bucea.edu.cn/）发布，考生自主查询。

复试将分组进行，考生分组和复试会议室等信息将于复试当日告知考生。

**六、事项查询**

北京建筑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电话：010-68322241；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研究生教务电话：010-68322126。

**七、监督电话**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2023年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82837456

学校受理投诉和举报部门纪委办公室（监察专员办公室）电话为：010-61209094。

**八、安全提示**

请各位考生勿信谣传谣，以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网站发布的招生复试信息为准；学科仅授权学科秘书与各位考生联系。如果遇到其他人与考生联系并发送各类招生复试信息时，请保持警惕，并及时与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研究生教务核实信息。

**九、其它**

（1）考生体检工作在考生入学后按照学校要求统一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执行。

（2）除单考生、少民骨干计划在职考生、原单位定向生外，对其他录取新生可依据相关政策要求将户口迁入招生单位，加入集体户口。

北京建筑大学

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

2023年4月7日